

115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初選簡章

一、收件日期：校內收件日期為 **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**，逾時不候。

請至**教學組**領取**報名表**。因校內參賽作品數量有限

，故邀請校內美術老師先進行評選。

二、主題：依學校美術教育課程內容，自由選定。

三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 作品評選

1. 國中組每校選送西畫類、水墨畫類、書法類、版畫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漫畫類各組作品各 1 至 5 件。

2. 同 1 類組每人限送作品 1 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者為 1 人，每人至多參加 2 類。

(二) 各區各類組評選出前 3 名（第 1 名 1 件、第 2 名 2 件、第 3 名 3 件）參與全國賽，佳作若干件。

(三) 書法類比賽方式：請各校直接送件參賽（**不得以臨摹作品參賽**）。

(四) 評選：由本校聘請相關老師參與評審工作，評審委員如對參賽

作品有疑義，得要求參賽者至現場作畫。

(五) 為維持比賽公平性，本市市賽不接受參賽學生個別送件。

四、參賽作品類別及規格：

組別	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
國中組、 高中 (職)組	1.西畫類	1. 國中組一律使用畫紙、紙板或畫布，大小為四開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	2.書法類	1. 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對開（約 34 公分x135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2. 各組以自選詩詞或成篇成段之文章為原則。但參加國賽現場書寫之作品，另依主辦單位規定辦理。 3. 不得以臨摹作品參賽，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（凡臨摹作品及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），一律採用素色宣紙（鈐印、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）。
	3.平面設計類	1. 國中組作品最大不得超過對開（約 39 公分x108 公分或 78 公分x54 公分）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，作品一律裝框。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 2. 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3. 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、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。

4.漫畫類	1.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畫紙(約 39 公分× 54 公分)，作品一律不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單幅、四格或多格漫畫形式均可。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在作品上，避免海報形式作品。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，例如作品要表現痛的感覺，可以畫出痛苦表情，不需在作品上添加好痛等文字表達。						
5.水墨畫類	1.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宣(棉)紙四開(約 30~35 公分×60~70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(可托底)。 2.作品可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。						
6.版畫類	1. 國中組大小以四開(約 39 公分×54 公分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 2.版畫作品須(1)親自構圖；(2)親自製版；(3)親自印刷。 3.作品正面一律簽名(依國際慣例使用鉛筆為宜，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)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 範例： <table><tr><td>1/20</td><td>○○</td><td>王小明</td></tr><tr><td>第幾件/數量</td><td>題目</td><td>姓名</td></tr></table>	1/20	○○	王小明	第幾件/數量	題目	姓名
1/20	○○	王小明					
第幾件/數量	題目	姓名					

◎特別注意事項：

- 1.本市及全國學生美術比賽，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，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，非著作權保護之標的(如生成式人工智慧產生之成果)不得參賽。
- 2.為確保展品安全，如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(鋁框易鬆脫，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)。
- 3.作品若易遭蟲蛀，請先作好防範措施。
- 4.作者請加強作品之固定與保護，以免運送過程中作品受損影響比賽成績。
- 5.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 1 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者為 1 人，每人至多參加 2 類。
- 6.為增進比賽之公平性，參賽者需以參賽時間之學籍年身分參賽(如 115 年 10 月初賽時為國小三年級，必須以三年級身分參賽中年級組，不得以二年級作品參加低年級組比賽)；經查如不符實則取消參賽資格，如得獎亦取消得獎資格。
- 7.為維持比賽之公平性，不符合各項個別規定及本實施計畫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，不予受理、不予評選；若評選得獎亦得取消其名次及相關人員獎勵，追回得獎獎狀。
- 8.報名表之指導老師欄，限填 1 位就學學校老師(含經學校聘任之代理、代課老師，並須具指導事實)，收件後，不接受各校更改指導老師姓名。若無校內指導老師則填「無」。
- 9.書法類作品上之報名表請以透明膠帶浮貼，以免破壞作品之完整性及美觀。
- 10.版畫作品須待油墨全乾後方得送件，若油墨未乾請加透明膠片。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(國小.國中)

類組 ☐ 美術班 ☐ 普通班	
姓 名	
題 目	
縣 市 別	新北市
學校/年級/科系	永和國中 年 班
學校指導老師 (需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	
下列欄位書法類組、繪畫類國小高年級普通班必填，其它類組免填。	
複選現場書寫參賽通知寄送地址： □□□□□	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
※書法類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，以利正確寄達。
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簽名：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(國小.國中)

類組 ☐ 美術班 ☐ 普通班	
姓 名	
題 目	
縣 市 別	新北市
學校/年級/科系	永和國中 年 班
學校指導老師 (需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	
下列欄位書法類組、繪畫類國小高年級普通班必填，其它類組免填。	
複選現場書寫參賽通知寄送地址： □□□□□	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
※書法類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，以利正確寄達。
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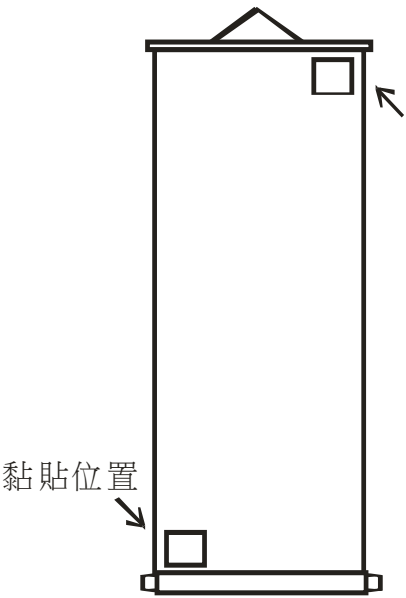
參賽學生簽名：

示意圖，報名表務必至教務處教學組領取

※報名表 一式兩份務必黏貼齊全

黏貼方式如下：

(一)捲軸類作品



(二)框及紙卡裱裝作品
黏貼位置

